

华鑫鑫国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年第3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集合计划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集合计划托管人于2020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



第二节 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华鑫鑫国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03日
成立规模	42,772,512.51份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56,835,354.62份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	3年
资产管理人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7月1日 - 2020年9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6,553.45
加权平均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140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57,224,879.58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	1.0069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杨镭，投资经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学学士、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管理学硕士，超过十年金融、证券从业经验，曾先后就职于平安人寿保险、平安证券、华鑫证券等多家金融机构，长期从事投资研究等相关工作，历任定向产品投资经理、集合产品投资经理，目前负责华鑫证券固定收益投资工作。

（二）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2020年9月30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1.0069元，累计单位净值为1.0346元，净值季度增长率1.3867%。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第一部分：市场回顾与操作情况

二季度以来，国内疫情控制较好，出口持续走强，制造业投资加速回升，制造业PMI

连续在 50 以上，建筑 PMI 维持高景气，国内消费也加速回升，8 月社零首度收至正增长，经济复苏加速。此外地产、基建投资延续回升，需求恢复的斜率也在提升。国际形势方面，美欧央行态度分化，英国硬脱欧谈判，二次疫情爆发等轮番爆发，资本市场的风险偏好反复、波动率增大。

操作方面，鑫国 2 号降低了杠杆比率，适当拉长的债券配置的久期。

三季度末产品杠杆比例：62.12%

第二部分：市场展望和投资计划

央行第三季度例会删去“逆周期”，强调“跨周期”，对于经济的修复更加乐观，因此货币政策在未来以常态宽松为主，宽货币稳信用格局愈发明显。企业中长期贷款持续走强，信用周期延续。4 月以来，非金融公司中长期贷款持续高于同期；M1-M2 剪刀差继续回升，显示广义流通性稳，而企业流动性仍然向好。央行第三季度例会强调，着力打通货币传导的多种堵点，继续释放改革促进降低贷款利率的潜力，综合施策推动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结构上继续压降房地产贷款，增加制造业贷款。

受货币政策边际收紧叠加 MPA 考核影响，银行间流动性在三季度末显示出明显收紧，各期限利率债收益上行，而信用债所受影响相对有限。四季度预计将维持相近状况，而 12 月流动性将成为未来一年货币政策走向风向标。

策略上，仍维持配置为主，票息提供安全垫，阶段性把握市场机会的大方向。未来一段时间，在保持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同时，择机配置一级、二级高性价比优质信用债依然是较好的策略选择。

第五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4,989,100.00	91.38
	其中：债券	84,989,100.00	91.3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60,000.00	5.8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	270,615.90	0.29
8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和存出保证金）	2,290,364.26	2.46
9	合计	93,010,080.16	100.00

1、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报告期末按是值占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162959	20如皋01	100,000	10,054,200.00	17.57
2	162654	19宿城02	100,000	10,021,400.00	17.51
3	167744	20如皋04	100,000	10,000,000.00	17.47
4	167590	20沂发01	100,000	10,000,000.00	17.47
5	167514	20弋阳02	100,000	10,000,000.00	17.47
6	162963	20松滋01	100,000	10,000,000.00	17.47

(二)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投资的前五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2) 集合计划投资的证券中，没有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可投资证券范围。

(三) 集合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 0.60% 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托管费按照前一日集合计划净值的 0.01% 年费率按日计提，按季支付。本集合计划收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由管理人在每次开放期前公告为准，计提比例为 60%，业绩报酬计提及分配日为份额分红日、份额退出日以及计划终止日。

(四)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期间红利再投金额 899,819.52，现金分红金额 229,764.53 元。

第六节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42,772,512.51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申购份额	27,503,690.14
减：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赎回份额	13,440,848.03
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56,835,354.62

第七节 关于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产品运作严格按照产品合同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计划运作合法合规，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分析和核查，监督投资交易的过程和结果，及时向客户披露本计划的运作管理情况，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关于投资决策、公平交易、会计核算、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等方面的要求，控制业务风险，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第八节 重大事项揭示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发生变更，由原袁馨、赵睿变更为杨镭。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案文件目录

- 1、《华鑫鑫国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华鑫鑫国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华鑫鑫国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4、《华鑫鑫国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 存放地点

投资者可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询，或者登陆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http://cfsc.com.cn> 查阅，还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323）查询相关信息。

